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公告

阿克特·哈蒂嘉(AKTER KHADIZA)(孟加拉国): 本院受理原告林子添与被告阿克特·哈蒂嘉(AKTER KHADIZA)离婚纠纷,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4)闽0525民初2351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 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,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 上诉于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,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13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0月12日)

